证券代码:688718　　证券简称:唯赛勃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谢建新、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桂萍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孙桂萍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收入	97,894,430.11	1.30	282,451,889.80	-1.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1,153,672.24	-25.92	29,754,489.03	-21.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398,973.37	-33.17	25,509,592.30	-24.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不适用	不适用	18,117,863.08	不适用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45	-25.47	0.1719	-21.31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45	-25.47	0.1719	-21.3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3	减少0.69个百分点	3.86	减少1.30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合计	6,033,686.47	4.44	20,884,204.39	0.8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6.16	增加0.18个百分点	7.39	减少0.19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865,038,729.67	873,201,564.64		-0.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762,999,316.00	763,488,106.11		-0.06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本期金额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549.15	-4,088.7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868,352.68	4,705,529.88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837.88	38,719.06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资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923.11	-10,656.6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4,966.73	558,617.6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5,997.13	15,997.13	
合计	1,754,698.87	4,154,896.73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名称	变动比例(%)	主要原因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	-21.63	主要系公司厂房搬迁支付的辞退补偿金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年初至报告期	-24.9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25.92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汇率变动和支付部分辞退补偿金所致。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_本报告期	-33.1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_年初至报告期	-21.31	主要系公司厂房搬迁支付的辞退补偿金所致。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_年初至报告期	-21.31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61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唯赛勃环保材料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5,630,070	60.79	0	0	无	0
上海华加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0,432,100	6.00	0	0	无	0
吴海燕	境内自然人	4,703,837	2.71	0	0	无	0
杨永康	境内自然人	3,258,027	1.88	0	0	无	0
姜蕾	境内自然人	2,606,316	1.50	0	0	无	0
陈海燕	境内自然人	1,665,710	0.96	0	0	无	0
许少华	境内自然人	1,520,086	0.87	0	0	无	0
上海静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325,357	0.76	0	0	无	0
田建伟	境内自然人	924,904	0.53	0	0	无	0
李振磐	境内自然人	817,319	0.47	0	0	无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股份种类	数量
唯赛勃环保材料控股有限公司	105,630,070	人民币普通股	105,630,070
上海华加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432,100	人民币普通股	10,432,100
吴海燕	4,703,837	人民币普通股	4,703,837
杨永康	3,258,027	人民币普通股	3,258,027
姜蕾	2,606,316	人民币普通股	2,606,316
陈海燕	1,665,710	人民币普通股	1,665,710
许少华	1,520,086	人民币普通股	1,520,086
上海静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25,357	人民币普通股	1,325,357
田建伟	924,904	人民币普通股	924,904
李振磐	817,319	人民币普通股	817,319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唯赛勃环保材料控股有限公司、上海华加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受公司实际控制人谢建新控制。 (2)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存在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股东参与融资融券及转融通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		

注:1、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为公司回购专户,截至报告期末,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906,648股股票,占公司总股本的0.52%。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中,回购专户不纳入前10名股东列示。

2、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中股东吴海燕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0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4,703,837股,合计持有公司4,703,837股,占总股本的2.71%;股东李振磐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3,639股,通过信用证券账户持有813,680股,合计持有公司817,319股,占总股本的0.47%;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提醒事项

需提醒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9月30日

编制单位: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7,644,351.92	99,495,512.6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100,000.00	1,115,484.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996,298.32	4,768,959.45
应收账款	94,994,071.78	72,500,640.66
应收款项融资	212,542.00	16,188,798.26
预付款项	7,709,133.92	3,903,143.56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611,367.26	2,067,501.5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92,402,564.29	86,255,106.83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5,914,655.37	38,514,918.77
流动资产合计	284,564,975.36	304,788,085.7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726,301.52	3,798,400.6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88,898,542.56	411,088,248.47
在建工程	95,845,078.27	49,000,954.34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60,709.52	824,476.86
无形资产	63,407,442.25	64,610,143.7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7,534,720.05	14,634,197.69
递延所得税资产	6,522,326.15	2,818,807.90
其他非流动资产	4,178,615.00	21,638,238.31
非流动资产合计	580,473,754.32	568,413,478.34
资产总计	865,038,729.67	873,201,564.6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45,455,597.41	44,580,075.02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5,931,275.04	5,261,474.2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4,943,989.74	7,636,368.29
应交税费	4,780,761.68	3,431,065.66
其他应付款	2,254,134.93	2,805,039.13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15,077.04	617,182.82
其他流动负债	15,029,853.44	32,862,378.16
流动负债合计	88,710,689.28	97,193,573.6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58,288.9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2,490,543.80	9,970,666.15
递延所得税负债	190,976.32	194,314.4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681,520.72	10,323,269.50
负债合计	101,392,210.01	107,516,843.1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173,754,389.00	173,754,38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250,676,826.88	250,676,826.88
减:库存股	10,288,194.24	
其他综合收益	2,493,246.14	2,690,473.38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0,703,518.29	30,569,280.6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315,759,520.43	306,997,147.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62,999,316.00	763,488,106.11
少数股东权益	647,203.66	2,196,615.4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63,646,519.66	765,684,721.5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865,038,729.67	873,201,564.64

公司负责人:谢建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桂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桂萍

合并利润表

2024年1—9月

编制单位: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前三季度(1-9月)	2023年前三季度(1-9月)
一、营业总收入	282,451,889.80	288,124,678.42
其中:营业收入	282,451,889.80	288,124,678.4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58,001,564.61	256,062,008.34
其中:营业成本	183,609,716.41	198,104,695.5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254,695.11	3,780,518.44
销售费用	5,954,828.69	3,843,797.02
管理费用	42,263,696.80	31,443,842.99
研发费用	20,884,204.39	20,743,460.83
财务费用	34,483.21	-2,854,246.50
其中:利息费用		196,000.00
利息收入	536,389.26	421,601.87
加:其他收益	4,706,529.88	4,307,708.9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389.09	-232,274.7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2,108.14	-469,682.8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80,241.09	529,563.9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088.7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438,146.10	37,667,688.24
加:营业外收入	7,073.43	666.32
减:营业外支出	17,732.06	20,577.3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427,487.46	37,647,757.25
减:所得税费用	222,410.19	926,905.5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205,077.27	36,721,791.6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754,489.03	37,967,813.07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549,411.76	-1,246,021.3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7,227.24	1,418,158.46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97,227.24	1,418,158.46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97,227.24	1,418,158.46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97,227.24	1,418,158.46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8,007,850.03	38,139,950.14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9,557,261.79	39,385,971.53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49,411.76	-1,246,021.3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19	0.2185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19	0.2185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元。

公司负责人:谢建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桂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桂萍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4年1—9月

编制单位: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2024年前三季度(1-9月)	2023年前三季度(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23,496,085.56	206,806,962.9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901,942.12	13,353,001.0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694,791.43	8,599,861.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6,092,819.14	228,759,825.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0,728,740.67	140,432,954.1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9,111,022.96	56,916,137.3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060,682.92	12,120,930.7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74,509.51	21,509,122.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7,974,956.06	229,979,144.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117,863.08	-1,219,318.5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600,085.8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6,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64,203.06	7,801,012.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60,203.06	8,401,097.8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168,909.46	22,345,124.12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0,000.00	9,035,525.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168,909.46	31,380,649.1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108,706.41	-22,979,551.2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8,689,251.6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288,194.2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977,446.91	20,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77,446.91	-19,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976,946.42	2,173,727.8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1,991,342.82	-41,025,141.9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9,053,686.27	115,640,985.2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062,343.46	74,615,843.30

公司负责人:谢建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孙桂萍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桂萍

2024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688718　　证券简称:唯赛勃　　公告编号:2024-053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10月18日通过专人、电话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到会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崔小维先生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参会监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内部规章制度的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第三季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公司参与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专业服务机构,诚信状况良好,具备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及独立性。在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过程中,能够做到勤勉尽责、认真履职,客观、公正地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意公司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聘任日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聘期一年。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

特此公告。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88718　　证券简称:唯赛勃　　公告编号:2024-052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24年10月18日通过专人、电话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应出席董事6人,实际到会董事6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谢建新先生主持。会议的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参会董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为公司提供真实、公允的审计服务,出具的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拟继续聘请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表决情况: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4)。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议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24年11月15日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将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表决情况: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055)。

特此公告。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88718　　证券简称:唯赛勃　　公告编号:2024-054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续聘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前身为成立于1981年的北京会计师事务所,2011年12月22日经北京市财政局批准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首席合伙人:李惠琦

执业证书颁发单位及序号:北京市财政局 NO 0014469

截至2023年末,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从业人员近六千人,其中合伙人225名,注册会计师1,364名,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454人。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23年度业务收入27.03亿元(270,337.32万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22.05亿元(220,459.50万元),证券业务收入5.02亿元(50,183.34万元)。2023年年报上市公司审计客户257家,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收费总额3.55亿元(35,481.21万元);2023年年报挂牌公司客户163家,审计收费3,529.17万元。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5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购买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9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2023年末职业风险基金815.09万元。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10次、自律监管措施4次和纪律处分1次。30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监督管理措施10次、自律监管措施4次和纪律处分1次。

(二)项目成员信息

1、基本信息

(1)项目合伙人:杨凯凯,2014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致同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1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2份。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3份、复核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6份。

(2)签字注册会计师:刘丽,2010年为注册会计师,2010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21年开始在致同执业,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3份,近三年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0份。

(3)质量控制复核人:李春旭,2015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7年开始在致同执业;近三年签署的上市公司审计报告3份,签署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0份;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2份,复核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4份。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费用68.00万元(不含审计期间交通食宿费用),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58.00万元(不含税),内部控制审计10.00万元(不含税)。系按照提供审计服务所需工作人数、天数和收费标准收取服务费用。

二、拟续聘审计机构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和审查意见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拟聘任审计机构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的了解和审查,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是符合《证券法》规定的专业服务机构,具有丰富的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和素质优良的执业队伍,符合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工作服务的相关规定要求,能够满足为公司提供财务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一致同意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4年10月29日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提交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生效时间

公司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30日

证券代码:688718　　证券简称:唯赛勃　　公告编号:2024-055

上海唯赛勃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4年11月15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4年11月15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青浦区崧盈路899号 公司2楼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4年11月15日

至2024年11月15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续聘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本次提交股东大会